

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

项目名称		餐厨中心提升建设项目									
主管部门		乐山市金口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				实施单位		乐山市金口河区市容环境卫生公共服务中心		
项目基本情况	1.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 创造并保持整洁优美的环境卫生，进一步推进垃圾分类，使餐厨垃圾不在与生活垃圾混掺，缓解地沟油问题，保障食品卫生安全 and 人体健康，提升城市形象和公众满意度。			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严格落实餐厨垃圾收运管控，实现厨余垃圾与其它垃圾有效分离，混投现象大幅减少，地沟油问题得到缓解，食品安全与城市环境保护目标均顺利达成。				
	2.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本项目围绕餐厨垃圾管控实施，通过分类收运，规范转运，严控厨余垃圾混投，有效缓解地沟油问题，保障食品安全，圆满完成年度目标。	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10分)	年度预算数(万元)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		
	总额	28.00	38.95	38.95		100.00%	10	10	根据金府复【2022】27号文件该项目年初预算28万元，该项目于2025年5月份到期需重新招标。根据市场情况，此次招标价格最终为32.38万元。因2024年该项目还有9.3万元未支付，所以2025年该项目实际支付费用(加上24年未支付的费用)为38.95万元。因此调整后预算数为38.95万元。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8.00	38.95	38.95		100.00%		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							
	单位资金										
其他资金											
绩效指标 (9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 餐厨垃圾清运及干湿分离数	≥	1225	吨	1225	10	10	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 餐厨垃圾清运及干湿分离完	≥	1225	吨	1225	5	5		
			指标2: 餐厨垃圾滞留	定性	有所减少		有所减少	5	5	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餐厨垃圾及时清运分离率	≥	100	%	100	10	10		
	成本指标	指标1: 餐厨垃圾处理成本	≤	28	万元	38.95	10	10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 生活垃圾混掺	定性	有所改善		有所改善	10	10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保障城区卫生, 居民生活品质	定性	有所提高		有所提高	10	1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 地沟油问题	定性	有所缓减		有所缓减	10	10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 食品卫生安全和人体健康	定性	有所保障		有所保障	10	10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	98	%	98	10	10			
合计							100	100			
评价结论	结合自评情况, 说明项目自评总分, 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。(200字以内) 该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。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 实现了厨余垃圾规范收运、分类管控、有效减少混投现象, 缓减地沟油问题, 保障了食品卫生安全, 城区环境质量提升, 市民满意度达标, 圆满完成年度目标。										
存在问题	结合自评情况, 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。(200字以内) 无										
改进措施	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问题, 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。(200字以内) 无	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: 余西洋					财务负责人: 邬华						